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 11 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11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凯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凯乐”）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7,000.00 万元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支持其经营发展，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山东凯乐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后营业收入有较大提升，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融资风险可控，不存在归还困难及逾期风险，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山东凯乐另一股东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山东凯乐 10.00% 股权，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且不参与山东凯乐的日常经营及管理，因此不按其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 2021 年融资授权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增补如下融资计划：公司拟向浙商银行武汉分行申请不超过 6,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及融资额度，融资余额不超过 6,000.00 万元，期限 1 年；新增在民生银行烽火支行 2,000.00 万元融资计划，融资余额不超过 12,000.00 万元，期限 1 年。公司可在该金融机构年度贷款余额内，根据贷款进度安排选择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和开立信用证等业务。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及期限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对外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2:30 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8 日